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2,350,108,420.07元,合并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2,643,022,564.99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能存在较长时间内无法实施现金分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该情形,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蓝丰生化	股票代码	0025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曹南	电子邮箱	
办公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南谯区大王庙街道建业路1号		
传真	0550-3012192	0550-3012192	
电话	0550-3012192	0550-3012192	
电子邮箱	blshbz@jshbfz.com.cn	blshbz@jshbfz.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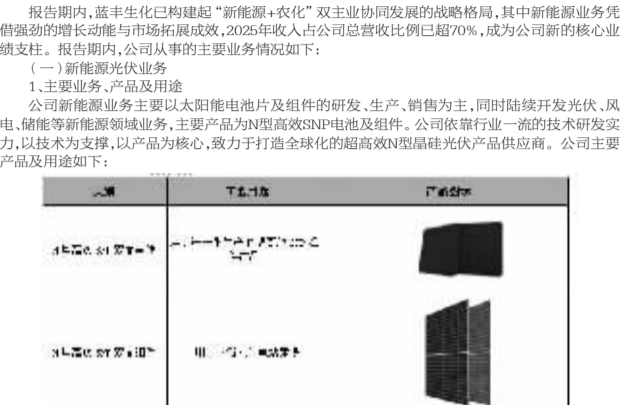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蓝丰生化已构建起“新能源+农化+化工”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格局,其中新能源业务凭借强劲的持续增长能与市场拓展契合,2025年公司化工主业占总营收比例已超70%,成为公司新的核心业务支柱。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一) 新能源光伏业务

1. 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以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主,同时持续开发光伏、风电、储能等新能源领域业务,主要产品为N型高效SiMCH及N型晶硅电池片,公司依托行业一流的技术研发实力,以技术为支撑,以产品为核心,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的超高效N型晶硅光伏产品供应的。公司产品及应用用途如下:



(二) 农药化工业务

1. 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农化板块主要从事杀菌剂原药及制剂、杀虫剂原药及制剂、除草剂原药及制剂及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及应用用途如下:

分类	主要产品	产成品用途
杀菌剂	多菌灵系列	
	甲基硫菌灵系列	
	氟环唑系列	广谱性杀菌剂,主要用于田间喷雾
	苯霜灵系列	
	丙硫菌唑系列	
	啶菌灵系列	
除草剂	草甘膦系列	禾本科杂草灭生性除草剂
	乙草胺系列	
	二甲氯系列	
	乙炔腈系列	
杀虫剂	乐杀霜系列	
	环丙氯氰菊酯系列	除害直接非转基因地埋用剂
	甲氧虫啉系列	用于卫生杀虫剂原药
	吡虫啉系列	用于卫生杀虫剂原药
农药制剂	吡虫啉系列	用于卫生杀虫剂原药
	啶菌灵系列	用于卫生杀虫剂原药
化工产品	吡虫啉	精细化工产品,主要用于农药
	吡虫啉	精细化工产品,主要用于农药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25年初
总资产	4,476,585,207.26	3,418,834,198.38	30.06%	3,399,549,93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3,689,201.49	32,536,800.02	34.20%	26,231,293.62
营业收入	2,342,107,169.04	1,795,141,048.96	30.61%	1,741,629,40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526,327.53	-262,560,772.62	24.54%	-332,260,44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812,327.47	-232,137,862.28	19.00%	-361,297,56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666.53	106,181,646.18	-64.61%	-361,302,06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77	-0.6849	25.97%	-0.8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77	-0.6849	25.97%	-0.89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227.81%	0.00%	-173.2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3,942,030.72	662,266,201.43	633,540,361.68	612,368,49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54,823.78	-22,624,116.60	-32,403,118.10	-113,343,27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9,240.23	-19,664,382.64	-32,909,690.09	-106,339,08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618,672.70	-13,066,271.86	-11,546,165.69	-126,323,566.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加权总数量是否与公告已披露财务数据、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29,399	0	30,453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旭阳	境内自然人	17.60%	67,457,432	质押 18,500,000
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1%	28,601,123	0 质押 28,601,123
海南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5,000,000	0 质押 5,000,000
李华	境内自然人	0.83%	3,100,000	0
MORGAN STANLEY CO. B.T. NATIONAL AFFILI	境外法人	0.68%	2,563,004	0 不适用 0
陆虹虹	境内自然人	0.62%	2,371,5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其他	0.60%	2,261,46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方。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买入原因导致其持股发生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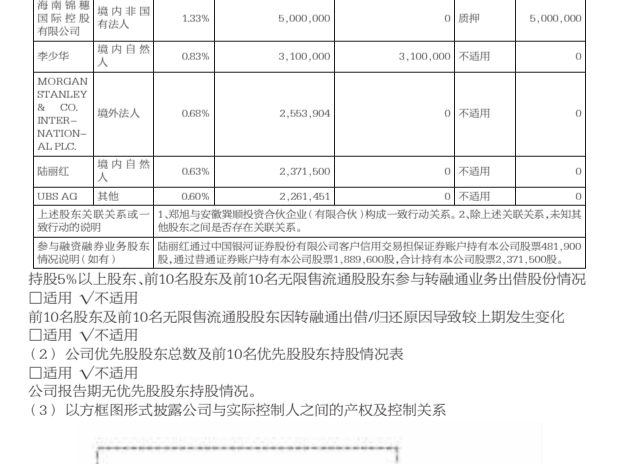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提示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各项工作恪尽职守,谨慎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任务,为保持审计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成立日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2012年12月18日成立,是全国首批批准设立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4) 注册地: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 首席合伙人:张影松

(6) 截至2025年末,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5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1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2人。

(7) 注册会计师2025年度业务收入总额29,306.4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4,980.16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5,706.31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0家,审计收费总额8,548.62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5家。

2. 投资者保护情况

天职国际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误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事项诉讼中承担主要责任的事项为:在江苏迈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天职国际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

1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3次,2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4次,1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2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负责人:郑明勇

198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蓝丰生化(002513)、上能电气(300827)、力飞达(00204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秋豪

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蓝丰生化(002513)、超图软件(430388)、金色未来(830602)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姜磊

2012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10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联测科技(888113)、首特股份(001591)、迪能电力(870298)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时间/日期	处理结果/类型	实施单位	事项及处理措施/备注
1	郑明勇	2024年4月	警告/行政处罚	财政部	开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
2	姜磊	2025年3月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隆盛工具系统(无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项目
3	陈秋豪	2024年12月	监督管理措施	浙江证监局	乐视网2022、2023年年报项目
4	郑明勇、姜磊	2025年4月	监督管理措施	江苏证监局	蓝丰生化2023、2024年年报项目
5	陈秋豪	2025年4月	纪律处分	上交所	东旭光电2023、2024年年报项目

3. 独立性

天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次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以及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关于公证天业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进行了审议,以及对公证天业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资质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师工作的要求,并对其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质量控制进行了综合评价,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恪守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聘请公证天业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包括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情况说明。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

经核算,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25年度薪酬(含税)
曹南	董事长	7057
陈秋豪	副董事长	6534
李华	副董事长	6256
李强	董事、总经理	6661
路忠林	董事	1047
张敏	独立董事	1020
刘建	独立董事	1020
冯健	独立董事	1020
陈军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6664
唐明军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6641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一) 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范围

1. 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聘任期间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薪酬期限:本薪酬方案适用于聘任后至最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

(二) 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1. 董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 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继续执行现行标准,每年津贴为人民币10.20万元(含税)。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其他岗位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标准领取相应的薪酬。

(三) 薪酬发放

1. 公司独立支付津贴按月发放。

2.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管的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奖金组成,绩效奖金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奖金总额的0%。其中,固定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在年度考核完成后发放。固定部分确定依据:按其岗位性质,根据其其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所担任的相关职务,以及履职能力和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3. 绩效奖金依据: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考核指标,根据考核结果综合确定。

4. 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董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5. 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不再具有董事资格或无法履行相应职责的,公司可以给予降薪或扣除薪酬。

6. 发放上述薪酬时,公司按照国家有关税收要求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9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郑旭先生、李强、路忠林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本次议案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接受关联方担保概述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求,保障公司融资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其他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申请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202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综合授信用于公司商业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和各家银行、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签订的授信合同、协议等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及金融机构与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时,可以公司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产、土地使用权(包括房产、土地他项权证、机械设备等)作保,也可以公司信用作保,或商请其他法人和/或自然人(以下简称“关联方”)作保和/或信用担保。必要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董事/总经理李强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董事路忠林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将为其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且不排除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亦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方是指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关联方包括: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强先生,同时担任融资服务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强先生与张敏女士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路忠林先生与张敏女士为夫妻,为一致行动人。具体情况如下:

郑旭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郑旭先生持有0.67,457,43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96%,一致行动人李强先生持有公司28,601,1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61%;郑旭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96,068,5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78%(表决权比例25.57%)。郑旭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长,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强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000,000股。经查询,郑旭先生及张敏女士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路忠林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李强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320,000股,现任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安徽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TO。路忠林先生的配偶为张敏女士,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000,000股。经查询,路忠林先生及张敏女士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为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融资需担保的问题,支持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必要时,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董事、总经理李强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董事路忠林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将为其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且不排除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及子公司亦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事项将在授信合同及《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予以披露。

四、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是依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主要为了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郑旭先生、李强先生、张敏女士、路忠林先生、张敏女士系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且不排除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平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任何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年度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向控股股东郑旭先生及子公司提供借款本金6,4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已偿还本金1,200万元,截至目前累计借款本金余额为5,2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郑旭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强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公司董事路忠林先生及其配偶张敏女士除在本次议案披露前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外,未与公司发生其他任何关联交易。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

担保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依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主要为了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郑旭先生、李强先生、张敏女士、路忠林先生、张敏女士系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且不排除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平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任何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

担保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第三方供应链服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依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主要为了解决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郑旭先生、李强先生、张敏女士、路忠林先生、张敏女士系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且不排除公司及子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平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任何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工商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事宜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为准。

一、增加注册资本的原因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完成核实,北京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完成。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总数由365,563,978股变更为375,593,978股。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原条款)	修订后(新条款)
第六条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5,563,978元。	第六条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5,593,978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未弥补亏损总额不得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第二十一条 公司未弥补亏损总额不得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及具体经办办理理由《公司章程》有关的工商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事宜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为准。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丰生化”)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金融机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其中包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主要用于子公司融资、授信或业务发展的需要,风险可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前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事宜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担保,部分子公司资产抵押率超过70%。本次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总额度内,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采购、非金融类担保借款,其他各类合同及履约类业务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履行情况

(一) 总体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目前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	------	------	----------	--------------	--------------